兩願離婚協議書

立書人	男方_	(民	國	年	月	日	出生)
	女方_	(民	國	年	月	日	出生)
所為離婚登記。 1、本兩願離婚協 2、雙□□ 由 由 由 由 由 由 由 由 由 由 由 由 由 由 由 由 由 由	約議續子子 使 使 使富少的 人名英格兰 人名	向戶政機關完成離 未成年子女之權利 子女已成年。 名,權利義務行使 女姓名: 女姓名:	婚義	登記 務行	後,雙 使負擔	方婚姻		
	•							
※證人須具完全行為	為能力,並親見	L或親聞雙方當事人 確	有語	雑婚さ	之真意。			
※有關雙方財產歸戶	屬、贍養費及未	成年子女之扶養費、	會可	面交往	主等約定	事項可	參:	考附件。
□無附件或辦理□有附件,含本								
立書人(男方):			({	簽名	或蓋章)		
身分證明文件字	號:							
户籍(居留)地址	:							
電 話:								
立書人 (女方):			(}	簽名	或蓋章)		
身分證明文件字	號:							
户籍(居留)地址	:							
電 話:								
證人:			(.	簽名	或蓋章)		
證人:			(-	簽名	或蓋章)		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機關全街	收	容	人	指	紋	核	對	章
監本文件指紋係本分監院 院 所 收容人 左拇指指約	號實		核對人 簽章	簽章	年月日		機關章戳	